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19年12月26日（星期四）下午3:00
2. 召开地点：公司706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陆川先生（董事长王民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并主持会议，提名由董事陆川先生主持会议，经出席会议的半数以上董事表决同意）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下统称股东）67人，代表股份4,108,092,6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4%。

2.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3人，代表股份3,122,796,7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86%。

3.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54人，代表股份985,295,9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8%。

4. 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陆川先生、秦悦民先生，监事许庆文先生、季东胜先生、林海先生、李昊先生、黄建华先生，副总裁李锁云先生、孙建忠先生，董事会秘书费广胜先生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二) 表决结果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统计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	有效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 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有效 表决权 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 表决权 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 表决权 比例	
议案 1	关于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或 产品	1,122,188,318	1,122,158,318	99.997%	30,000	0.003%	0	0.000%	通过
1.2	向关联方租入房屋、设 备、产品	1,122,188,318	1,122,158,318	99.997%	30,000	0.003%	0	0.000%	通过
1.3	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1,122,188,318	1,122,158,318	99.997%	30,000	0.003%	0	0.000%	通过
议案 2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或 产品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2.2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或 产品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2.3	向关联方租入或者租 出房屋、设备、产品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2.4	许可关联方使用商标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2.5	与关联方合作技术开发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2.6	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2.7	受关联方所托经营	754,231,179	754,201,179	99.996%	30,000	0.004%	0	0.000%	通过
议案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108,092,636	3,986,138,687	97.031%	121,953,949	2.969%	0	0.000%	通过
议案4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108,092,636	4,063,210,934	98.907%	44,881,702	1.093%	0	0.000%	通过
议案5	关于为按揭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1	关于为按揭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108,092,636	4,072,076,534	99.123%	5,766,243	0.140%	30,249,859	0.736%	通过
5.2	关于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108,092,636	4,072,076,534	99.123%	5,766,243	0.140%	30,249,859	0.736%	通过
议案6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108,092,636	4,063,210,934	98.907%	14,855,143	0.362%	30,026,559	0.731%	通过
议案7	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4,108,092,636	4,108,062,636	99.999%	30,000	0.001%	0	0.000%	通过

注1：议案1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简称徐工有限）、王民先生、陆川先生、李锁云先生、吴江龙先生、张宇航先生合计所持表决权股份2,985,904,318股，回避表决。（交易对手中的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徐工集团）

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工有限为徐工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王民先生、陆川先生、吴江龙先生、张宇航先生为徐工有限董事）；

注 2：议案 2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徐工有限、王民先生、陆川先生、李锁云先生、吴江龙先生、张宇航先生、湖州盈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所持表决权股份 3,353,861,457 股，回避表决。

注 3：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	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合计投票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议案 1	关于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或产品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1.2	向关联方租入房屋、设备、产品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1.3	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议案 2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或产品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2.2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或产品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2.3	向关联方租入或者租出房屋、设备、产品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2.4	许可关联方使用商标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2.5	与关联方合作技术开发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2.6	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2.7	受关联方所托经营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议案5	关于为按揭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1	关于为按揭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664,201,064	628,184,962	94.578%	5,766,243	0.868%	30,249,859	4.554%
5.2	关于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664,201,064	628,184,962	94.578%	5,766,243	0.868%	30,249,859	4.554%
议案7	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664,201,064	664,171,064	99.995%	30,000	0.005%	0	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朱昱 任天霖

(三)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